

中国足球协会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规定 (2022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足球运动员提高运动技术水平，规范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国际足联章程》和《中国足球协会章程》，特制定本管理规定。

第二条 国家体育总局授权中国足球协会（以下简称“中国足协”）负责全国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的管理工作。同时，国家体育总局给予必要的行业监管和业务指导。

第三条 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以下简称“等级称号”）应遵守相关申请程序获得。等级称号分为：国际级运动健将、运动健将、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

第四条 本规定所称运动员，是指参加中国足协制订的《中国足球协会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以下简称“等级标准”）中规定比赛的正式参赛人员。

第五条 等级称号的申请、审核、授予应遵循公开、公正、效率的原则，并依据规定的权限、范围、条件、程序执行。

第二章 等级称号的管理

第六条 等级称号的管理实行分级审批、分级授权。

第七条 中国足协负责国际级运动健将和运动健将的等级管理工作。

中国足协授权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国家体育总局官方文件公布为准）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名单见《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编号方法》中授予单位编码目录）负责足球项目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的等级管理工作。

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向其下级会员协会授权足球项目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的等级管理工作。

第八条 中国足协建立“中国足协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提供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工作文件发布、等级称号申请、等级称号授予、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以下简称“等级证书”）颁发、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查阅等服务。

第三章 赛事名录

第九条 授予等级称号的比赛应纳入《运动员等级赛事名录》（以下简称“《赛事名录》”），按照年度申报审核制度执行。

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应通过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向中国足协申报授予等级称号的赛事。

经中国足协审核通过的比赛，将列入该年度赛事名录，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其他单位将通过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和相关等级管理单位的公众平台向社会公开。

未按期提交申报资料以及未通过审核的赛事将不得为参赛运动员申请等级称号。

第十条 对于国际比赛、洲际比赛，根据实际参赛情况，按照“一赛一报”的原则，由参赛球队所属管理单位赛后及时向中国足协备案。

第十一条 授予等级称号的比赛应符合《赛事名录》中11人制、5人制、沙滩足球赛事的相关要求。

第十二条 如赛事跨年度设置赛程，首个比赛日应编排在该年度的12月31日前。

第十三条 中国足协审核后，赛事名录不得调整。因《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修订等原因，确需调整或增补赛事的，应报中国足协核准。

第四章 申请

第十四条 运动员参加当年度可授予等级称号《赛事名录》中的比赛，符合赛事竞赛规程规定，并达到《等级标准》规定的成绩和标准后，方可申请等级称号。

第十五条 运动员所在参赛代表单位（以下简称“参赛代表单位”）应向可授予等级称号的赛事主办单位提交等级称号申请。

参赛代表单位应在最后 1 个比赛日结束后的 6 个月内向相关等级管理单位一次性提交等级称号申请，超过此期限的申请视为无效，不予受理。

第十六条 对于运动健将等级称号的申请，由参赛代表单位进行申报，经参赛代表单位所属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备案后上报中国足协。

对于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等级称号的申请，由参赛代表单位向其所属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进行申报。

第十七条 对于参加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举办的比赛而提交等级称号的申请，审核单位应确认申请者的申请资格。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视为具备申请资格：

（一）申请者的户籍应在所代表球队的省级行政区内。

（二）申请者的学籍应在所代表球队的省级行政区内。

（三）申请者本人或父母其中一方应持有其所代表球队省级行政区内《居住证》或《暂住证》10 个月以上时间。

第十八条 对于参加“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举办的比赛而提交等级称号的申请，审核单位应确认申请者的申请资格。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视为具备申请资格：

（一）申请者的户籍应在所代表球队的市级行政区内。

（二）申请者的学籍应在所代表球队的市级行政区内。

(三) 申请者本人或父母其中一方应持有其所代表球队的市级行政区内《居住证》或《暂住证》10个月以上时间。

第十九条 《管理规定》中参赛代表单位申请等级称号时，应通过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及线下申报的方式，提交如下申请材料并做到所提交的材料信息真实、完整、清晰、准确：

(一) 在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内提交的材料：

1. 赛事秩序册中球队名单页；
2. 赛事成绩册；
3. 运动员出场信息证明材料。

(二) 线下提交的纸质材料：

1. 赛事秩序册中球队名单页；
2. 赛事成绩册；
3. 运动员出场信息证明材料；
4. 申报人员名单。

第五章 审核

第二十条 中国足协负责国际级运动健将和运动健将等级称号的审核。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负责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等级称号的审核。

第二十一条 对于国际级运动健将和运动健将等级称号的申请，参赛代表单位所属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备案后上报中国足协，中国足协负责审核。

对于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等级称号的申请，参赛代表单位所属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负责审核。

第二十二条 等级管理单位审核等级申请是否符合申报时限的要求、运动员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级称号申请的成绩是否达到相应等级标准。

第二十三条 对于审核未予通过的申请，相关等级管理单位应将申请材料退回并说明理由。

第六章 授予

第二十四条 对于符合条件的申请，授予单位应按如下程序完成授予工作：

（一）公示：等级管理单位应将拟授予等级称号运动员的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二）批准：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等级管理单位应以正式文件形式批准授予等级称号。

（三）公布：等级管理单位应将授予等级称号（国际级运动健将、运动健将、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的信息通过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及等级管理单位的公众平台进行公布。

（四）存档：等级管理单位应妥善保存审核、授予的相关材料。

第二十五条 对于已授予的等级称号，相关信息不可更改。

第七章 证书

第二十六条 审核单位授予等级称号后，运动员可通过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下载电子版等级证书并申领纸质版等级证书。

第二十七条 等级证书应载明运动员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运动项目、比赛成绩、比赛名称、时间和地点及证书编号等信息。

第二十八条 国际级运动健将、运动健将、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的等级证书实行统一编号，编号方法执行《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编号方法》的规定。

第二十九条 等级证书遗失或损坏的不予补办。

第八章 监督管理和处罚

第三十条 足球一级运动员等级管理单位应制定其所负责范围内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报中国足协备案后实施。管理办法中应明确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审核单位，申请、审核和授予工作的程序以及公示的方式和范围等。

第三十一条 国家体育总局、中国足协负责对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第三十二条 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及相关单位接受国家体育总局、中国足协对于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工作的监督

检查，并负责对各参赛代表单位的等级申报及录入信息等工作进行监督。同时，足球一级运动员等级管理单位应根据本规定及其制定的管理办法，对其管理权限范围内的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的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第三十三条 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单位应明确业务负责人，该业务负责人应严格按照本管理规定执行运动员等级称号管理工作。

第三十四条 各参赛代表单位应明确其等级管理工作负责人。对于等级称号申请中遇到的问题，参赛代表单位应及时联系等级管理单位业务负责人进行处理。

第三十五条 中国足协省级会员协会、“十四五”期间获评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中国足协会员协会以及相关等级管理单位应主动向社会公开运动员等级称号授予公示文件，接受社会监督，接受群众举报，严防“暗箱”操作。如发现等级称号管理单位在审核工作中存在违规操作的情况，中国足协将对相关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根据违规程度做出相应处罚。

第三十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存在违反本规定或等级标准等规定从事足球运动员等级称号评定有关活动的情况，可以通过电话、信件、邮件、传真等方式向相关等级管理单位、中国足协或国家体育总局举报。

第三十七条 各等级管理单位应在足球运动员等级管理系统内公布本单位接受举报的电话号码、通信地址、电子邮箱等。

第三十八条 各等级管理单位接到举报后应当认真核实处理。对于举报人或举报单位要求反馈结果的，应将核实和处理

结果反馈给举报单位或举报人；对于未明确要求反馈结果但提供联系方式的，应主动与举报单位或举报人联系。

第三十九条 若等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违反本规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一级等级管理单位对该等级管理单位的直接负责人员和负有领导责任的主管人员进行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受理或不予审核的；
- （二）未说明不受理等级称号申请理由的；
- （三）未按照规定程序审核等级称号申请的；
- （四）在管理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 （五）未按规定程序核实并处理举报的；
- （六）违反本规定其他条款的。

第九章 附 则

第四十条 涉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和其他国家或地区运动员等级称号的有关事宜，将参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文件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管理规定自颁布之日起施行。原 2019 版《中国足球协会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及《中国足球协会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同时废止。

第四十二条 中国足协对本管理规定拥有最终解释权。

附件：

申报人员名单模板

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申报人员名单列表（X级）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承办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项目	申报成绩	比赛名称	比赛时间	比赛地点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申报出场时间汇总表

申报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申报赛事	申报成绩	累计时间

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申报出场时间统计表

姓名	场序	出场时间	累计时间

裁判员报告模板

2022 年 XX 足球协会裁判员报告

比赛名称： XXXXXXXX

比赛队： 主队 XXXX 客队 XXXX

比赛时间： 2022-01-01 场序号： 01

地点： XX 体育场 XX 体育中心体育场

比赛情况 90 分钟内比分： 1:1 获胜队： 平局

加时赛结果： 获胜队：

点球决胜结果： 获胜队：

首发队员名单（可直接附上场队员名单）：

号码	主队	备注	号码	客队	备注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替补队员名单

号码	主队	备注	客队	客队	备注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球员上下场

主队					客队				
----	--	--	--	--	----	--	--	--	--

出场队员姓名	号码	进场队员姓名	号码	时间	出场队员姓名	号码	进场队员姓名	号码	时间

警告队员

队名	号码	队员姓名	时间	原因（必须写清楚）

罚令出场

队名	号码	队员姓名	时间	原因（必须写清楚）

进球队员

主 队			客 队		
姓名	号码	时间	姓名	号码	时间

罚球点球情况说明

犯规球队	人员	姓名	时间	犯规类别	纪律处罚	是否得分

错漏判情况说明（时间、场区、具体情况等）

视频助理裁判员介入事件说明

裁判员： xx 助理 1： xx 助理 2： xx 第四官员： xx

视频助理裁判员： xx

附加视频助理裁判员： xx

第 1 附加助理裁判：

第 2 附加助理裁判：

附件：

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编号方法

中国足协对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实行统一编号，足球运动员等级证书编号方式为“CFA+编号”，具体方法如下：

一、国际级运动健将的证书编号共 8 位：

前 4 位为授予年份；

第 5-8 位为运动员在该年度的授予顺序号。

二、运动健将的证书编号共 9 位：

前 4 位为授予年份；

第 5 位为运动健将代码“0”；

第 6-9 位为运动员在该年度的授予顺序号。

三、一级运动员的证书编号共 13 位：

前 4 位为授予年份；

第 5-8 位为一级运动员授予单位代码；

第 9 位为一级运动员代码“1”；

第 10-13 位为运动员在该年度的授予顺序号。

四、二级运动员的证书编号共 13 位：

前 4 位为授予年份。

第 5-8 位为二级运动员授予单位代码；

第 9 位为二级运动员代码“2”；

第 10-13 位为运动员在该年度的授予顺序号。

五、三级运动员的证书编号共 13 位：

前 4 位为授予年份。

第 5-8 位为三级运动员授予单位代码；

第 9 位为三级运动员代码“3”；

第 10-13 位为运动员在该年度的授予顺序号。

六、一级、二级及三级运动员授予单位编码目录如下

授予单位	单位编码	授予权限
北京市足球协会	01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天津市足球协会	02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河北省足球协会	03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山西省足球协会	04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内蒙古足球协会	05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辽宁省足球协会	06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吉林省足球协会	07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黑龙江省足球协会	08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上海市足球协会	09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江苏省足球协会	10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浙江省足球协会	11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安徽省足球协会	12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福建省足球协会	13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江西省足球协会	14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山东省足球协会	15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河南省足球协会	16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湖北省足球协会	17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湖南省足球协会	18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广东省足球协会	19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广西壮族自治区足球协会	20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海南省足球协会	21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重庆市足球协会	22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四川省足球协会	23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贵州省足球协会	24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云南省足球协会	25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西藏自治区足球协会	26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陕西省足球协会	27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甘肃省足球协会	28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青海省足球协会	29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宁夏足球协会	30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足球协会	31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3200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武汉市足球协会	1701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成都市足球协会	2301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青岛市足球协会	1502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大连市足球协会	0602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广州市足球协会	1901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深圳市足球协会	1902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长春市足球协会	0701	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北京体育大学	35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上海体育学院	36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武汉体育学院	37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西安体育学院	38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成都体育学院	39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沈阳体育学院	51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广州体育学院	41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中国足球学校	4400	本校在籍学生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天津体育学院	46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吉林体育学院	47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河北体育学院	48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哈尔滨体育学院	49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首都体育学院	5000	本校在籍学生一级、二级、三级足球运动员

七、授予年份以等级称号正式授予文件的成文日期中的年份为准。